

中華民國叁拾年貳月廿七日收到

年 月 日 收文

字集

157050

事

為呈送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祈

由

鑒核由

附 件

和文

辦

法辦定決

存

以存查

鄒祥鳳

五峯縣政府

星

民國

拾年

二月

日發

卷三

字第

號

一奉

鈞府三十年元月二十四日省建三施字第九三九號訓令檢發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

下縣二

二 茲遵令督飭承辦員將查報表填齊具文呈送

30 2月27日(星期四) 時

省建字第 4504 號



鈞府鑒核備查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計呈送

工作查報表一份

五峯縣縣長章致全





湖北省五峯縣政府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

有無敵貨走私及偷運資敵情事

五峯交通未便尚無敵貨走私及偷運資敵情事

走私貨物品類

無

走私路線

由縣東漁關出宜都及湖南津市

經常查禁工作或委託辦理情形

督令漁關商會及一二三區署派員查禁

已否組織機構

有

已名稱

五峯縣動員委員會

設組織

委員七人由縣長兼主任委員內設秘書主任一人幹事二人錄事一人常川駐會辦公

查主機關

五峯縣動委會

禁成立年

二十七年八月

機構經費

每月六十元

構工作進行情形

督飭各區嚴密檢查因縣境僻處山陬尚無敵貨發現

有無查獲未處理案件

無

有何困難及意見

無

備註

